

欧浦智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破产财产变价方案》表决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佛山市中基投资有限公司管理人（以下简称“中基投资管理人”）《关于〈破产财产变价方案〉表决情况的报告》，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2020年9月30日，中基投资管理人同时通过电子邮箱和EMS快递的方式向中基投资全体债权人发送了《关于〈破产财产变价方案〉的说明》、《破产财产变价方案》和《表决票》，供债权人会议审议和表决。在前述文件中，中基投资管理人将“重新制作《破产财产变价方案》的原因”、“《破产财产变价方案》的具体内容”、“债权人会议的召开形式和表决规则”等内容向中基投资全体债权人做了充分说明。现将债权人会议召开形式和表决情况报告如下：

一、债权人会议召开形式

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若干问题的规定（三）》第十一条之规定，本次债权人会议采用书面形式召开，并提请债权人会议对《破产财产变价方案》的表决。

二、表决情况

本破产清算案中，目前共有45家债权人申报债权，有38家债权人有表决权（含9家临时确定的债权额）。其中，1家（佛山市高明区杨和镇人民政府）撤回债权人申报；3家（青岛汉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华盛一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陈宇轩）不予确认；3家暂缓确认的债权因争议较大或获得清偿的金额未能明确而未确定临时债权额。表决相关情况如下：

1、表决过程中债权人的询问和反馈情况

在表决期内，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五矿证券有限公司、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泰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等债权人通过电话、微信、电子邮件等方式向管理人询问上述方案的情况，管理人进行了说明。

2、表决结果情况

有表决权的表决同意的债权人人数 26 家（含 13 家因未回复而视为同意，2 家因投废票而视为同意），占有表决权的债权人的比例为 68%；表决同意的债权人所代表的债权额为 3,070,242,023.22 元，占无财产担保债权总额 4,854,192,456.85 元的比例为 63%。

综上，《破产财产变价方案》的表决结果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六十四条的规定，表决通过。

三、管理人意见

根据中基投资债权人会议召开的情况，中基投资管理人将及时处置财产，并进行分配，以推进中基投资公司破产案进程。

如后续中基投资持有的公司股份被拍卖，将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巨潮资讯网(<https://www.cninfo.com.cn>)和《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欧浦智网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 年 10 月 22 日